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1、截止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立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鹏飞先生、控股股东百合花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合花控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86,811,60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68.88%。

2、陈立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7,025,56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09%，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11,689,363 股，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由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限制流通股份 5,336,200 股，系作为特定对象参与公司 2024 年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

3、陈鹏飞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5,844,68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40%，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由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4、陈立荣先生持有百合花控股 40%的股权，百合花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263,941,36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63.39%，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由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陈立荣先生的告知函，根据其个人资金需求，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5 年 10 月 9 日-2026 年 1 月 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不超过 2,900,000 股（占个人无限售流通股份的 24.81%，

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能够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陈立荣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17,025,563股	
持股比例	4.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1,689,363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5,336,200股	

股东名称	百合花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263,941,361股	
持股比例	63.3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63,941,361股	

股东名称	陈鹏飞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5,844,683股
持股比例	1.4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5,844,683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 原因
第一组	陈立荣	17,025,563	4.09%	本人
	百合花控股有限 公司	263,941,361	63.39%	陈立荣持有百合花 控股有限公司 40%股 权
	陈鹏飞	5,844,683	1.40%	陈鹏飞先生为陈立 荣先生之子
	合计	286,811,607	68.88%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陈立荣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900,0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7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 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90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00,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2026 年 1 月 8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自身资金需求

注：

- 1、以上“不超过”含本数；
- 2、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立荣作出的与股份锁定、减持相关的承诺事项:

1、陈立荣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相关承诺:

(1) 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将持有的部分股份公开发售(如有)外,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陈立荣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陈立荣先生承诺:上述减持价格和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2、陈立荣先生作为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发行对象关于所认购股份限售的承诺:

(1) 本次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2) 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 本人在本次定价基准日(2022年10月24日)前六个月内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过所持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自2022年10月24日至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减持所持有的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遵守证监会和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在上述减持期间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减持计划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负面事项和重大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陈立荣先生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